

昆明市财政局

昆明市财政局关于回复市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 政府购买服务的函

市生态环境局：

你局转来《昆明市生态环境局关于请予审核昆明市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政府购买服务计划的函》已收悉，经研究，提出以下意见：

一、根据《关于下达 2019 年度滇池流域河道生态补偿金的通知》，昆明市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滇池流域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研究”所需资金 18 万元、“滇池流域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研究报告出版”所需资金 10 万元，共计 28 万元，从 2019 年滇池流域河道生态补偿金中安排。

二、实施中涉及的政府采购及政府购买服务等相关事项，请严格按照《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云南省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标准（2021 年版）的通知》（云政办函〔2020〕115 号）、《昆明市财政局关于规范昆明市政府购买服务的通知》（昆财综〔2020〕9 号）等规定执行。



2021年9月18日

(联系人及电话：白佳 63526823)